10 月 13 日，国家税务总局宣布，打造跨境投资税收服务体系“税路通”，发布涵盖 105 个国家（地区）的最新版《国别（地区）投资税收指南》，及《中国税收营商环境发展报告（2013—2022 年）》。新举措能为企业带来怎样的实惠和便利？当前我国税收营商环境有哪些新变化？经济日报记者采访了税务部门和专家学者。

**护航开放发展**

国家税务总局国际税务司司长蒙玉英介绍，“税路通”服务将由各地税务机关组成的基层服务团队和税务总局组成的专家团队提供，建立包括跨境纳税人沟通、税收政策服务和涉税诉求解决等 3 大机制，推出国别（地区）投资税收指南、“走出去”税收指引、海外税收案例库和跨境纳税人缴费人常见问题解答等 4 个知识产品。

据了解，“税路通”将把税收服务延伸至跨境投资经营的全周期，从畅通沟通机制、提供全周期服务、建立专业服务团队、创新知识产品 4 个方面，推出 12 条具体举措，引导、辅导和教育跨境投资企业，帮助其提升海外经营和生存能力。

《国别（地区）投资税收指南》是“税路通”的重要产品之一。税务总局从 2015 年起开始编制发布该指南，帮助“走出去”纳税人了解东道国的基本营商环境、现行税收制度等。近年来，我国税务部门对外发布的《国别（地区）投资税收指南》数量从 3 份增至 105 份，基本覆盖共建“一带一路”主要国家（地区）及我国境外其他主要投资目的地。

税收协定也为“走出去”企业保驾护航。近年来，我国不断扩大税收协定网络，目前已与 112 个国家和地区签署了避免双重征税协定。数据显示，2013 年至 2022 年，我国税务部门通过税收协定项下的相互协商机制，累计为纳税人消除国际重复征税超 300 亿元。

**更加惠企便民**

“近年来，税务部门先后取消 61 项税务证明事项，6 项税务证明事项实行告知承诺制。在推进办税流程更精简方面，多次制发公告，减少税费办理环节，实现税务行政许可事项全流程网上办理。”国家税务总局纳税服务司司长沈新国表示。

数据变化直观反映成效。《报告》显示，2020 年我国“非接触式”办税缴费事项有 185 个，到 2022 年则达到 233 个。截至 2022 年底，税费业务事项精简比例达 49%；办税事项“最多跑一次”清单范围拓展至 11 大类 146 个涉税事项。

税收营商环境也更加公平。在优化执法方式方面，税务部门制发税务机关权责清单，推行全国统一的税务行政处罚“首违不罚”事项清单。在精准税务监管方面，建立以“信用+风险”为基础、以“双随机、一公开”为基本手段的新型税务监管体系。

“今年以来，税务部门继续开展‘便民办税春风行动’，推出一系列减环节、减资料、减时间、减成本的创新服务举措，为经营主体降成本、强信心提供有力支持。”上海财经大学公共政策与治理研究院副院长田志伟表示。

**税惠红利直达**

国家税务总局近日公布的数据显示，今年前 8 个月，全国新增减税降费及退税缓费超过 1.15 万亿元，其中近 75%惠及民营企业。

“税费优惠政策在增加就业、鼓励研发、促进投资等方面有积极作用。”北京国家会计学院学术委员会主任李旭红表示，今年以来延续的税费政策项目多、涉及领域广、延续时间长，且更突出对科技创新、实体经济和中小微企业发展的大力支持。

“在推进税费优惠直达方面，我国建立 9 大类 4 层级 4219 个税费标签体系和精准推送机制，精准推送税费优惠政策，惠及纳税人缴费人超 10 亿户次。”沈新国表示。

基层税务部门是落实税费优惠的第一线。国家税务总局北京市海淀区税务局第二税务所所长肖佑平表示，税务所通过“点对点”政策推送和辅导、专题调研、上门服务等多种方式，全力确保企业及时充分享受税惠红利。截至 10 月 7 日，今年该所已帮助 419 户企业享受研发费用加计扣除金额同比增长 89%。（记者 董碧娟）